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優然牧業**  
YOURAN DAIRY

**China Youran Dairy Group Limited**

**中國優然牧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58)

**持續關連交易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2021年9月28日本公司與伊利財務公司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伊利財務公司同意於自2021年9月28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向本集團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務，當中包括存款服務、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伊利為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伊利及其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伊利財務公司為伊利的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伊利財務公司為伊利的聯繫人，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就存款服務而言，由於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伊利財務公司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佈規定，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伊利財務公司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將向本集團提供的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將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預期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期間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將支付予伊利財務公司的年度費用總額將低於上市規則第14A.76(1)條規定的最低豁免水平。因此，該等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2021年9月28日本公司與伊利財務公司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伊利財務公司同意於自2021年9月28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向本集團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務，當中包括存款服務、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日期

2021年9月28日

### 訂約方

- (i) 本公司；及
- (ii) 伊利財務公司。

### 期限

除非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提早終止，否則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應自2021年9月28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有效。

### 服務範圍

伊利財務公司將向本集團提供以下金融服務：

- (i) 存款服務，據此，伊利財務公司將接受來自本集團的存款，每日存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最多不得超過人民幣750百萬元（「**存款服務**」）；
- (ii) 結算服務，包括收款、付款或內部結算服務及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結算服務（「**結算服務**」）；及
- (iii) 其他金融服務，包括金融及融資諮詢服務、信用認證及相關諮詢和代理服務以及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服務（「**其他金融服務**」）。

## 定價指引

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伊利財務公司應付利率及本集團應付費用應按照以下指引釐定：

- (i) 伊利財務公司就存款服務向本集團應付的利率不應低於(a)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基準存款利率；及(b)主要中國商業銀行應付的存款利率；
- (ii) 伊利財務公司提供結算服務的費用不應高於主要中國商業銀行就相同類型服務的公開報價；及
- (iii) 伊利財務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務的費用將等於以下各項的較低者：(i)主要中國商業銀行就相同類型服務的公開報價；及(ii)中國人民銀行、中國銀保監會或其他適用監管機構就相同類型服務制定的定價標準。

## 歷史金額

於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之前，本集團與伊利或伊利財務公司概無就任何存款服務、結算服務或其他金融服務進行任何交易。

## 建議年度上限及釐定基準

於2021年9月28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存款服務項下存款（包括應計利息）的每日最高結餘不得超過人民幣750百萬元。

在達致2021年9月28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存款服務項下存款（包括應計利息）的每日最高結餘時，董事考慮以下因素：

- (i) 本集團最近期的現金及流動資產狀況；
- (ii) 不斷擴大的資產及經營規模以及預期可用作存款的本集團現金金額；及
- (iii) 經計及將可資比較存款金額存放於中國其他主要商業銀行可獲得的利息收入後，預期可自伊利財務公司獲得的利息收入金額。

## 內部控制措施

為進一步保障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已就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採用以下措施：

- (i) 本集團與伊利財務公司開展業務前，將就其要求伊利財務公司提供的相同類型服務向中國主要商業銀行取得報價，並將存款利率及／或服務費與伊利財務公司的報價進行比較，以確保取得最有利的條款。此外，有關交易將向本公司財務部主管匯報及取得其批准；
- (ii) 本集團已成立財務部，其運營獨立於伊利及伊利財務公司。本集團已採用財務管理系統以指導及監控其財務活動。本集團亦於外部獨立銀行設立賬戶，且不會與伊利及伊利財務公司共同使用任何銀行賬戶。伊利及伊利財務公司無法控制本集團任何銀行賬戶的使用。本集團進行獨立的稅務登記，且已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獨立繳稅；
- (iii)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獨立審查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的實施及執行情況。倘大部分獨立非執行董事合理地認為降低與伊利財務公司的金融服務水平符合本公司的利益，則本公司將採取適當措施以執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策。有關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的資料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的意見將於本公司的年度報告內披露；
- (iv) 於年度審計期間，本公司將委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與伊利財務公司之間的關連交易，以確保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已獲董事會批准並根據定價政策、該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上限進行；及

- (v) 本公司將根據其內部控制程序監控持續關連交易，尤其以確保本公司將及時監控本集團在伊利財務公司的每日餘額。本集團的財務負責人員將每日核查餘額，若發現每日餘額與建議上限相近，或可能超出建議上限，則會立刻向本公司的財務總監或董事會匯報。

## 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1. 伊利財務公司根據存款服務向本集團提供的存款利率將相若於或較優於中國主要商業銀行所提供的利率。
2. 伊利財務公司提供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的費用將不高於中國主要商業銀行就相同類型服務公開報價的費用。
3. 伊利財務公司受中國人民銀行及中國銀保監會所規管，並按照該等監管機構的規則及營運要求提供服務。
4. 通過存放本集團暫時不使用的大部分現金，本集團可以獲得更高的利息收入，從而最大限度地提高本集團的利息收入，同時提高股東價值。
5. 相對於中國主要商業銀行，伊利財務公司對本集團的營運有較佳認識，可提供更方便及高效率的服務，預期本集團可從中得益。
6. 通過與伊利財務公司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將能夠集中控制及管理其財務資源，因而改善資金用途的利用及效率，並降低其營運風險。此舉亦能加速資金周轉，從而降低交易成本及費用，藉此進一步提高資金使用的水平及效益。同時，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將予提供的金融服務多元化，能滿足本集團的業務需求。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現行當地市場狀況下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以及在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的，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張玉軍先生（非執行董事兼主席）作為伊利總裁助理兼液態奶事業部總經理及徐軍先生（非執行董事）作為伊利總裁助理均被視為於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佔有重大利益。因此，徐軍先生已就有關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而張玉軍先生並無出席為考慮及通過有關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而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因此並無就有關董事會決議案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佔有重大利益或須就有關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 本公司及本集團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2021年6月18日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858）。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生產及出售原料奶以及飼料、奶牛超市養殖耗用品及育種產品的貿易、生產及出售。

### 伊利及伊利財務公司

伊利為一家於1993年6月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887），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及主要客戶之一。伊利主要於中國從事各類乳製品及健康飲品的加工、製造與銷售活動。

伊利財務公司為一家於2014年1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亦為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非銀行金融機構。其為伊利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金融服務。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伊利為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伊利及其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伊利財務公司為伊利的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伊利財務公司為伊利的聯繫人，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就存款服務而言，由於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伊利財務公司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佈規定，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伊利財務公司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將向本集團提供的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將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預期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期間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將支付予伊利財務公司的年度費用總額將低於上市規則第14A.76(1)條規定的最低豁免水平。因此，該等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釋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國銀保監會」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中國優然牧業集團有限公司，於2020年8月21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858）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指	伊利財務公司與本公司就伊利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務而於2021年9月28日訂立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繫人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百分比率」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伊利」	指	內蒙古伊利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1993年6月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887），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伊利財務公司」	指	伊利財務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伊利的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優然牧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張玉軍**

香港，2021年9月28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小東先生及董計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玉軍先生、徐軍先生、許湛先生及邱中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曉燕女士、姚峰先生及沈建忠先生。